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人防办）2022年度

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部门项目资金管理，根据《南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南财函【2023】11号）文件精神，我局进一步完善项目资金管理制度，规范项目管理行为，对专项资金实施了绩效评价。评价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从项目立项、预算编制与执行、资金分配与使用、资金监督与管理及财务会计信息、项目组织管理、项目绩效完成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现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共设项目28个，含白蚁防治专项、建筑市场质量安全监督和宣传专项、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专项、人民防空本级专项、扫黑除恶专项、污水处理工程监管本级专项、施工图审查服务费、第三方技术普查工作经费、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第三方技术普查经费、煤改气专项、村庄规划编制、人民防空指挥系统建设项目、南洲佳苑工程建设项目、德昌公园专项资金、违法建筑鉴定专项、购物节契税奖返财政补贴专项、水体专项、奖励资金专项、一污污水处理、二污污水处理、乡镇污水处理、茅草街污水处理、污泥处理费、一污提标改造建设项目、三污及四污建设项目、八百弓及河口建设项目、中水回用建设项目、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专项。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白蚁防治专项。**完成了建筑工地、公园广场等白蚁灭治64处。

**2、建筑市场质量安全监督和宣传专项。**开展“三包一挂”等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严格监管建筑质量安全，加大了宣传力度。

**3、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专项。**针对六类农村低收入群体和自建房安全隐患开展拉网式排查，对危房改造过程进行协调与监督，确保了危房改造顺利完成。

**4、人民防空本级专项。**依法对城市和重要经济目标的人民防空建设进行了监督检查；指导城市防空袭方案的制定、组织人民防空专业队伍培训；承担县政府赋予的应急救援任务；收取人防易地建设费全额上缴非税局。

**5、污水处理工程监管本级专项。**督促各污水处理企业正常运转、生产，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类标准，为“洞庭清波”专项治理作出了重要贡献。

**6、施工图审查服务费。**根据湘建设（2021）205号，我省全面实施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实现施工图审“零付费”，减轻企业负担，改善营商环境。

**7、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第三方技术普查经费和第三方技术普查工作经费。**共排查经营性自建房7109栋、非经营性自建房116898栋。对存在结构安全隐患的经营性自建房进行整治，其中整改9栋、停止使用4栋、封控12栋、拆除7栋，确保了城乡居民住房安全。

**8、煤改气专项。**是实施国家政策节能减排的需要，我局加大“煤改气”宣传力度，推广清洁能源、加快节能降耗，保护生态环境。完成了125户“煤改气”任务，对部分困难群众和退伍军人按政策给予了补贴。

**9、村庄规划编制。**对8个乡镇22个行政村进行村庄规划设计。

**10、人民防空指挥系统建设项目。**用于了人民防空指挥系统建设项目，完成了建设任务。

**11、南洲佳苑工程建设项目。**完成了全部建设任务和项目税款的缴纳、项目资产的拍卖、相关往来款付款手续。

**12、德昌公园专项资金。**打造了红色主题公园，廉政文化园，进一步完善了各类基础配套设施，提高了管理水平，荣获了省级文明旅游示范单位。

**13、违法建筑鉴定专项。**对2018年6月1日前县城区国有土地上已建成的违反城乡规划和建筑管理的违法建筑进行安全性鉴定，完成了年度目标。

**14、购物节契税奖返财政补贴专项。**对2020年度购物节期间购买商品房的户主奖返已缴契税的50%，激发了房地产市场活力。

**15、奖励资金专项。**奖励资金分别为城市建设奖和税收贡献奖。城市建设奖奖励对象是对城市建筑做出贡献的建设领域优秀企业，税收贡献奖奖励对象是对税收做出贡献的建筑领域优秀企业。

**16、一污污水处理、二污污水处理、乡镇污水处理、茅草街污水处理、污泥处理费。**保障了各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转所需经费，同时实现了水质检测提标及设施设备运营在线监管。

**17、水体专项。**主要用于运河管网、县城内污水管网、乡镇污水管网的改造工程，完成检查井改造、管道疏通及易涝点整改，逐步推进老旧城区雨污分流、老旧管网改造及排水管网GIS（地理信息）系统建设。

**18、一污提标改造建设项目、三污及四污建设项目、八百弓及河口建设项目。**都是污水处理建设工程项目，完成了既定目标。

**19、中水回用建设项目。**完成中水回用管网建设，建好沿线各类用水取水点，解决取水点不足和用水范围不广的问题。建成该项目可为环卫、绿化等公共用水和城区内湖补水提供充足的水资源，还可用于城郊农田灌溉，实现水资源循环利用，降低用水成本，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环保效益明显。

**20、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专项。对**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补贴453户，巩固了脱贫攻坚成果。

**21、扫黑除恶项目。**加大了扫黑除恶宣传力度，强化了扫黑除恶日常监督，开展了工程建设领域专项整治，维护了一方平安。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了解专项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情况，及时发现项目资金管理中存在的问题，为加强项目支出的规范化管理，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1. **评价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南政发【2021】7号）、南县财政局部门预算批复、年度决算报告、审计报告等。

**（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专项资金支出19161.77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为100 %。具体支出列示如下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金额(万元) |
| 白蚁防治专项 | 8.17 |
| 建筑市场质量安全监督和宣传专项 | 18.72 |
| 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专项 | 20.83 |
| 人民防空本级专项 | 37.29 |
| 扫黑除恶专项 | 1.63 |
| 污水处理工程监管本级专项 | 27.07 |
| 施工图审查服务费 | 240.95 |
| 第三方技术普查工作经费 | 80.2 |
| 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第三方技术普查经费 | 55 |
| 煤改气专项 | 17.55 |
| 村庄规划编制 | 50 |
| 人民防空指挥系统建设项目 | 192.53 |
| 南洲佳苑工程建设项目 | 6272.5 |
| 德昌公园专项资金 | 346 |
| 违法建筑鉴定专项 | 40 |
| 购物节契税奖返财政补贴专项 | 223.84 |
| 水体专项 | 1236.3 |
| 奖励资金专项 | 96 |
| 一污污水处理 | 448.71 |
| 二污污水处理 | 269.36 |
| 乡镇污水处理 | 194.07 |
| 茅草街污水处理 | 34.42 |
| 污泥处理费 | 174.74 |
| 一污提标改造建设项目 | 75 |
| 三污及四污建设项目 | 21.6 |
| 八百弓及河口建设项目 | 170.64 |
| 中水回用建设项目 | 8060.15 |
| 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专项 | 748.5 |
| 合计 | 19161.77 |

**（四）项目日常管理**

1、制度建设情况。完善了《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管理制度》、《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资金内控管理。明确了责任、完善了报账流程、限定了权限、规范了财务管理工作。专项立项和预算资金申请、分配、使用，一律由局党组集体研究决定。对资金拨付、使用、验收实施全程监督，做到专款专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违纪问题。

2、日常工作。项目管理采取现场询问、走访调查等方式进行。制定了岗位责任制，按股室责任到位，安排专人记录项目进程、核实工程质量。

三、项目绩效

**（一）项目经济性效益。**2022年收取人防异地建设费62.22万元，收取基础设施配套费156.66万元，已全额上缴南县财政局非税管理。全年完成立项争资0.99亿元。核定建安造价4.98亿元。南洲佳苑安置小区、污水处理项目、中水回用项目、购房契税奖返、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等一大批惠民项目的实施，提高了城乡居民的生活水平，促进了县域经济的发展。

**（二）效率性绩效。**项目预算完成率、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全部达标。白蚁防治项目确保了90%灭治区域无蚁害，且在保防期内不出现重复蚁情，不出现突发性蚁害，降低城市房屋白蚁危害，确保城市房屋住用安全，达到良好的社会效益。人民防空项目对人防的宣传能加强公众防空意识。建筑市场质量安全监督和宣传项目在保障房屋建筑安全、减少建设工程事故发生、提高建设工程质量、构建生态建设方面起了很好的作用。污水处理项目削减COD、氨氮、总磷、总氮等污水主要污染物质，使出水水质达到一级A类。农村危房改造项目改善了人居环境使农户住房有保障，促进了美丽乡村建设。

**（三）可持续性评价。**项目在资金使用上严格遵照国家财经法规、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各项目实施顺利，按计划开工，按计划实施，按计划完工。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2022年按年初目标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尤其在城乡污水和黑臭水体治理、中水回用、供水供气、购房契税奖返、农村危房改造等改善民生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新的成绩，赢得了人民群众的广泛好评。

**（五）评价结论。**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项目支出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项目资金管理、工程监管等方面进行评价打分。此次项目支出评价综合得分98分，绩效等级为优。具体评分见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四、存在的问题**

（一）一般公共预算内项目资金逐年减少，管理经费不足；

（二）项目管理人员不足；

（三）施工过程记录需进一步完善；

（四）建筑市场质量安全宣传和培训力度不够。

五、建议

（一）定人定岗负责项目；

（二）建筑工匠培训每年增加2次；

**附表：2022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附件**

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指标计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  指标 | 自评分 | 具体指标 | 评价标准 |
| 项目  决策  （20分） | 项目  目标  （4分） | 目标  内容  （4分） | 4 | 设立了项目绩效目标；目标明确；目标细化；目标量化 | 设有目标（1分）  目标明确（1分）  目标细化（1分）  目标量化（1分） |
| 决策  过程  （8分） | 决策  依据  （4分） | 4 | 有关法律法规的明确规定；某一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某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 | 符合法律法规（1分）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1分）  部门年度工作计划（1分）  针对某一实际问题和需求（1分） |
| 决策  程序  （4分） | 4 | 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 | 符合申报条件（2分）项目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管理办法（1分）  项目调整履行了相应手续（1分） |
| 资金  分配  （8分） | 分配  办法  （3分） | 3 | 根据需要制定的相关资金管理办法；管理办法中有明确资金分配办法；资金分配因素全面、合理 | 有相应的资金管理办法（1分）  办法健全、规范（1分）  因素全面合理（1分） |
| 分配  结果  （5分） | 5 | 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分配结果公平合理 | 符合分配办法（2分）  分配公平合理（3分） |
| 项目  管理 （25分） | 资金  到位  （5分） | 到位率  （3分） | 3 | 实际到位/计划到位\*100% | 根据项目资金的实际到位率计算得分 |
| 到位  时效  （2分） | 2 | 资金及时到位；若未及时到位，是否影响项目进度 | 到位及时（2分）  不及时但未影响项目进度 （1分）  不及时并影响项目进度（0.5分） |
| 资金  管理  （10分） | 资金  使用  （7分） | 6 | 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无超标准开支情况；无超预算情况 | 虚列套取扣4-7分  依据不合规扣2分  截留、挤占、挪用扣3-6分  超标准开支扣2-5分  超预算扣2-5分 |
| 财务  管理  （3分） | 3 | 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制度执行严格；会计核算规范 | 财务制度健全（1分）严格执行制度（1分）会计核算规范（1分） |
| 组织  实施  （10分） | 组织  机构  （1分） | 1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 机构健全、分工明确 （1分） |
| 项目  实施  （3分） | 3 | 项目按计划开工；按计划进度开展；按计划完工 | 按计划开工（1分） 按计划开展（1分） 按计划完工（1分） |
| 管理  制度  （6分） | 6 |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 | 管理制度健全（2分）  制度执行严格（4分） |
| 项目  绩效  （55分） | 项目  产出  （15分） | 产出  数量  （5分） | 5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数量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数量率计算得分（5分） |
| 产出  质量  （4分） | 4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质量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质量率计算得分（4分） |
| 产出  时效  （3分） | 3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时效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时效率计算得分（3分） |
| 产出  成本  （3分） | 3 | 根据该项目实际，标识具体明确的产出成本 | 对照绩效目标，按实际产出成本率计算得分（3分） |
| 项目  效果  （40分） | 经济  效益  （8分） | 7 |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效益 | 对照绩效目标，按经济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8分） |
| 社会  效益  （8分） | 8 |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 对照绩效目标，按社会效益实现程度计算得分（8分） |
| 环境  效益  （8分） | 8 |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对环境所产生的积极或消极影响 | 对照绩效目标，按对环境所产生的实际影响程度计算得分（8分） |
| 可持续影响  （8分） | 8 | 项目产出能持续运用；项目运行所依赖的政策制度能持续执行 | 项目产出能持续运用（4分）  所依赖的政策制度能持续执行（4分） |
| 服务  对象满意度  （8分） | 8 | 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 按收集到的项目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8分） |
| 总 分 |  |  | 98 |  |  |